

黄江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2023年										
年度	2023年			2023年			2023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黄江镇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财政人数(编制总数)	3人	公益一类编制数	3人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0	公益二类编制数	0	
年度总目标	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基本健全,残疾人享有基本生活保障、医疗康复、特殊教育、就业培训等基本公共服务,基本构建起具有黄江特色的残疾人事业发展模式。									
完成情况	1.残疾人工作机制健全、管理制度完善。2.残疾人生活保障水平大幅提升。3.残疾人康复工作有效推进。4.做好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用工申报审核工作。5.残疾人劳动就业工作成效显著。6.残疾人文体生活更加丰富。7.残疾人日间活动积极开展。8.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专项调查工作。9.发放黄江镇户籍0-17周岁少年儿童康复补助券。10.开展为残疾人上门评残服务。11.制定残疾人无障碍环境工作方案并成立督导队。12.做好民办残疾人康复机构管理工作。13.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积极服务残疾人。14.创建关爱残疾人家属服务项目。									
未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年初预算数	997.00	基本支出	135.03	项目支出	230.72	本级资金	0.66	其他来源资金	
	实际下达数	1,096.59		190.88		259.65		0.66		
	实际支出数	1,028.76		172.45		235.46		0.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指标解释	佐证材料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10	单位已完成2023年年度重点工作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任务的办理落实程度。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也指预算资金安排金额较大的工作。 重点工作任务以年初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重点工作为基础,年中新增重点工作,应纳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并计算。 2.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分值。 3.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为150%以上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为150%以上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1.2	佐证材料: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30	28	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93.81%,将严格预算管理,加大预算执行力度。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1.2	佐证材料: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19	部门整体效益指标涉及提高残疾人无障碍出行便利,提高残疾人康复水平,提高残疾人社会适应能力和,各项目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1.2

